

供 护 理 专 业 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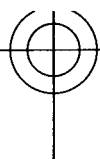


新世纪全国高等中医药院校规划教材

护 理 教 育

◆ 主编 孙宏玉 简福爱

中国中医药出版社



新世纪全国高等中医药院校规划教材

护 理 教 育

(供护理专业用)

主 编 孙宏玉(北京大学护理学院)
简福爱(广州中医药大学)
副主编 郑修霞(北京大学护理学院)
聂 宏(黑龙江中医药大学)

中国中医药出版社

·北 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护理教育/孙宏玉等主编. —北京: 中国中医药出版社, 2005.6

新世纪全国高等中医药院校规划教材

ISBN 7-80156-684-X

I. 护… II. 孙… III. 护理学-医学教育-医学院-教材 IV. R47-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034191 号

中国中医药出版社出版

发行者: 中国中医药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 28 号易亨大厦 电话: 64405750 邮编: 100013)

(邮购联系电话: 84042153 64065413)

印刷者: 北京市大天乐印刷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经销者: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

开 本: 850 × 1168 毫米 16 开

字 数: 252 千字

印 张: 10.75

版 次: 2005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5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册 数: 5000

书 号: ISBN 7-80156-684-X/R·684

定 价: 13.00 元

如有质量问题, 请与出版社出版部调换。

HTTP: //WWW.CPTCM.COM

全国高等中医药院校护理专业教材建设

专家指导委员会

- 主任委员 李振吉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副局长)
- 副主任委员 王永炎 (中国中医研究院名誉院长 中国工程院院士)
- 贺兴东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科技教育司司长)
- 委员 (按姓氏笔画排列)
- 王绵之 (北京中医药大学 教授)
- 王明来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科技教育司副司长)
- 王新陆 (山东中医药大学校长 教授)
- 邓铁涛 (广州中医药大学 教授)
- 石学敏 (天津中医学院教授 中国工程院院士)
- 龙致贤 (北京中医药大学 教授)
- 皮持衡 (江西中医学院 教授)
- 刘振民 (北京中医药大学 教授)
- 任继学 (长春中医学院 教授)
- 严世芸 (上海中医药大学校长 教授)
- 李任先 (广州中医药大学 教授)
- 李庆生 (云南中医学院院长 教授)
- 吴咸中 (天津中西医结合医院教授 中国工程院院士)
- 张士卿 (甘肃中医学院院长 教授)
- 肖培根 (中国医学科学院教授 中国工程院院士)
- 陈可冀 (中国中医研究院教授 中国科学院院士)
- 周仲瑛 (南京中医药大学 教授)
- 郑守曾 (北京中医药大学校长 教授)
- 胡之璧 (上海中医药大学教授 中国工程院院士)

项 平	(南京中医药大学校长	教授)
施 杞	(上海中医药大学	教授)
徐志伟	(广州中医药大学副校长	教授)
曹洪欣	(黑龙江中医药大学校长	教授)
梁繁荣	(成都中医药大学副校长	教授)
焦树德	(中日友好医院	教授)
路志正	(中国中医研究院	教授)
颜德馨	(上海铁路医院	教授)

新世纪全国高等中医药院校规划教材

《护理教育》编委会

主 编 孙宏玉 (北京大学护理学院)

简福爱 (广州中医药大学)

副主编 郑修霞 (北京大学护理学院)

聂 宏 (黑龙江中医药大学)

编 委 (以姓氏笔画为序)

丁亚媛 (南京中医药大学)

孙宏玉 (北京大学护理学院)

李云芳 (湖北中医学院)

吴小婉 (广州中医药大学)

陆 虹 (北京大学护理学院)

尚少梅 (北京大学护理学院)

郑修霞 (北京大学护理学院)

官锐园 (北京大学护理学院)

宫玉花 (北京大学护理学院)

郭记敏 (北京大学护理学院)

聂 宏 (黑龙江中医药大学)

简福爱 (广州中医药大学)

前 言

护理学是医学科学领域中重要的分支学科,在人类医疗实践中起着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随着社会的进步,社会文明的不断提高,护理学有了更深刻的内涵、更广阔的外延,承载着更多维护人类身心健康的使命。所以,护理专业人才,尤其是高学历高素质护理人才,不管在我国还是在海外,需求量都越来越大。社会的人才需求,就是教育的人才培养目标。培养高素质、高水平护理专门人才须从教育开始,培养具有中国特色的高水平护理人才需从我国高等中医药院校护理教育开始。为此,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委托全国中医药高等教育学会规划、组织编写了高等中医药院校护理专业第一套、第一版教材,即“新世纪全国高等中医药院校护理专业规划教材”。

为确保教材的科学性、先进性、公认性、权威性、教学适应性,确保教材质量,本套教材采用了“政府指导,学会主办,院校联办,出版社协办”的运作机制。即:教育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宏观指导;全国中医药高等教育学会及全国高等中医药教材建设研究会负责调研、规划、组织编写,以及教材的审定和质量监控;全国开设护理专业的高等中医药院校,既是教材的使用单位,又是编写教材的主体,在研究会的组织下共同参加,联合编写;中国中医药出版社作为中医药行业的专业出版社,积极协助学会、研究会的组织编写出版工作,提供有关编辑出版方面的服务,并提供资金方面的支持。这个“运行机制”集四位于一体,有机地结合了各方面的力量,有效地调动了各方面的积极性,畅通了教材编写出版的各个环节,保证了本套教材按时、按要求、按计划出版。

本套教材主要为护理专业的专业课程,共 21 种。至于护理专业开设的相关医学课程,本着“一书多纲”的精神,拟采用新世纪全国高等中医药院校中医学专业相关规划教材。21 门护理专业规划教材是:《护理学导论》《护理学基础》《中医护理学基础》《健康评估》《护理科研》《护理心理学》《护理管理学》《护理伦理学》《护理教育》《护理美学》《内科护理学》《外科护理学》《妇产科护理学》《儿科护理学》《骨伤科护理学》《五官科护理学》《急救护理学》《社区护理学》《养生康复学》《营养与食疗学》《护理专业英语》。

鉴于历史原因,我国开展护理高等教育相对较晚,而中医药院校开展高等护理教育更晚,大多数中医药院校都是近几年才陆续开设本科护理教育。所以,中医药院校高等护理教育面临很多困难。如:缺乏适合的本科护理教材;护理师资

力量不足,师资队伍参差不齐;尚无编写护理教材经验的专家。为使中医药院校高等护理教育尽快达到本科教育同等水平,同时又具有中医护理特色,本套教材采用双主编制,聘请医学院校具有多年高等护理专业教学、临床和编写高等护理教材经验的专家,以及具有护理专业高层次学历和一定教学经验的专家,与中医药院校具有一定护理教学经验的专家,共同主编第一版供中医药院校本科护理专业用的教材。两位主编排名不分先后,为并列主编。

真诚感谢北京大学、复旦大学、第二军医大学对这套教材的大力支持!真诚感谢三所大学参加我们这套教材编写的各位专家!正是她(他)们的参与,使这套教材体现了现代护理教育的高水平。同时也感谢高等中医药院校的护理专家,正是她(他)们的参与,使中医护理的内容在高等教育的教材中得以体现,使这套教材成为目前真正具有中国医学特色的高等护理教材。

本套教材从临床实际出发,以西医病名为主进行编写,部分西医病名难以准确涵盖的中医病证,则以中医病证进行编写。

编写具有中国特色的供中医药院校护理专业本科用的教材尚属首次,中西医护理专家共同合作编写教材也是首次,所以在组织、编写、中西医护理内容的结合等方面都缺乏经验,难免会有不少不尽如人意的地方甚至错漏之处,敬请教学人员、管理人员和学生予以指出,以便重印或再版时修改,以利不断提高教材质量,为培养高水平、高素质护理人才打好基础。谨此,我们向编写和使用本套教材的全体专家、教师和学生致以真诚的感谢!

全国中医药高等教育学会
全国高等中医药教材建设研究会
中国中医药出版社
2005年5月

编写说明

“新世纪全国高等中医药院校规划教材”系国家级规划教材，是在政府有关部门的领导下，由全国高等中医药院校的部分临床医学院、护理学院、综合性大学护理学院（系）联合编写，供全国高等中医药院校护理专业本科生使用。本书为此系列教材之一。

医学模式向医学—心理—社会模式的转变带来了护理模式的改变，对护理教育的观念、内涵、形式等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本书在编写指导思想上既注重强调教材的基本知识，又适应了医学模式和护理模式的转变，在阐述教育学和教育心理学的有关理论时，结合护理专业的课程设置、课堂教学、临床教学、教育评价及教育管理等，对护理专业学生的素质提出了具体的要求。

本教材由全国多所高等中医药院校、北京大学护理学院专门从事护理教育教学及科研的有关专家编写。全书共分八章，第一章由郭记敏、聂宏编写；第二章由孙宏玉、官锐园编写；第三章由孙宏玉、陆虹、吴小婉编写；第四章由郑修霞、李云芳编写；第五章由尚少梅编写；第六章由官玉花、丁亚媛编写；第七章由聂宏编写；第八章由简福爱编写。

在编写过程中注意遵循培养目标要面向 21 世纪，适应本科五年制教学需要，突出教材三基（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五性（思想性、科学性、先进性、启发性和实用性）的原则，力求为学生在知识、能力、素质方面的协调发展创造条件。

为进一步提高本教材的编写质量，有利于教学，我们殷切希望各位同道在使用过程中不断提出宝贵的修改意见。

《护理教育》编委会

2005 年 4 月

目 录

第一章 护理教育学概述	(1)
第一节 教育.....	(1)
第二节 护理教育的形成及发展.....	(8)
第二章 教育心理学理论与护理教育	(15)
第一节 斯金纳的操作性条件反射理论	(15)
第二节 罗杰斯的学生中心理论	(20)
第三节 其他学习理论	(25)
第三章 护理专业课程设置	(32)
第一节 课程设置概述	(32)
第二节 教育目标	(45)
第三节 课程设置的变革	(49)
第四节 中医院校的护理课程特点	(57)
第四章 教学方法与手段	(60)
第一节 讲授法	(60)
第二节 小组教学法	(69)
第三节 示教法	(81)
第四节 以问题为基础的教学方法	(84)
第五节 教学媒体	(88)
第五章 临床护理教学	(95)
第一节 概述	(95)
第二节 临床护理教学的环境.....	(102)
第三节 临床护理教学常用的方法.....	(108)
第六章 教育评价在护理教育中的应用	(115)
第一节 教育评价概述.....	(115)
第二节 学习效果评价.....	(122)
第三节 教学效果评价.....	(130)
第七章 护理教育管理	(133)
第一节 护理院校的组织管理过程.....	(133)
第二节 护理教育中的教育制度.....	(136)
第三节 工作人员及工作情况的评价.....	(140)
第八章 护理专业学生素质教育	(145)
第一节 素质教育概说.....	(145)

2 ·护理教育·	
第二节 素质教育的发展与实施	(151)
第三节 护理专业本科生能力素质要求	(156)
主要参考书目	(160)

第一章

护理教育学概述

第一节 教 育

一、教育的本质

(一) 什么是教育

从教育一词的字源方面探究,在甲骨文中“教”字似有人在执鞭示范演卜,旁边是儿童学习的形象,“育”字像妇女养育孩子的形象。在中国最早将教育二字用在一起的是孟子,“得天下英才而教育之,三乐也”是他关于教育的有名论断。此后,《中庸》中有“修道之谓教”说。《说文解字》对教育二字的解释是“教,上所施,下所效也”,“育,养子使作善也”。从上述材料看,我国古代学者赋予“教”字之意是教育者的教诲和受教育者的效仿。“育”字之意是受教育者在教育者的引导下向好的方面发展。

在西方,教育一词的英文和法文都是“education”,该词由拉丁语而来,具有引发、引导之意。后来,捷克著名教育家夸美纽斯(1592~1670年)提出“教育在于发展健全的个人”。法国18世纪启蒙思想家、教育家卢梭(1712~1778年)也提出“植物是由培栽而成,人是由教育而成”,“教育应当依照儿童自然发展的程序,培养儿童所固有的观察、思维和感受的能力”。美国实用主义教育家杜威提出“教育即生活”、“教育即生长”等。

这些说法,尽管出发点和侧重点不同,但他们的表述都集中在一个基本的共同点上,那就是都把教育看作是培养人的活动,是促进人身心发展的过程。

因此,什么是教育,或者说教育的本质属性,简单地说,就是根据一定的社会需要,所进行的培养人的活动,或者说是培养人的过程。在这个活动中,既要体现社会的要求,又要促进人的身心发展,它是一个统一的身心发展过程。

(二) 教育学中教育的概念

教育作为培养人的一种社会活动,它同社会的发展、人的发展密切相关。从广义上说,凡是增进人们的知识和技能、影响人们的思想观念(品德)的活动,都是教育。

但在教育学中教育的涵义,是有条件的。这里所说的教育,是教育成为独立社会活动形

式以后的教育，它的条件是：第一，受教育的对象主要是新生一代，即儿童、青少年的教育。第二，有专门受过专业训练的教育者，主要是专业教师。第三，是有目的、有计划、有组织地影响青少年一代的活动，这种活动主要在学校进行。凯洛夫主编的《教育学》认为，教育就是有目的、有计划地实现对青年一代影响的过程，以便把学生培养成社会所需要的人。这一概念，至今仍在我国“教育学”教科书中一直沿用着。《中国大百科全书·教育卷》中，对“教育”一词的释文中说：“狭义的教育，主要指学校教育，其涵义是教育者根据一定社会（或阶级）的要求，有目的、有计划、有组织地对受教育者的身心施加影响，把他们培养成为一定社会（或阶级）所需要的人的活动”。

二、教育学中的基本概念

教育学中的基本概念，包括了智育、德育、体育、美育、教学等。

1. 智育

是指按计划、有目的地运用一定的知识、技能、技巧武装学生，发展学生的智力和个性，并在此基础上，奠定学生科学世界观的教育。

2. 德育

它是教育者把一定的社会思想和道德规范转化为个体的思想意识和道德品质的教育，它的实质是形成受教育者的一定的政治观点、思想意识、道德品质，即一个人的社会特质。它通常是指学校里全部的思想政治教育。

3. 体育

是向受教育者传授健身的知识、技能，增强体质，培养自觉锻炼身体习惯和养成良好卫生习惯的活动。体育可以促进人体正常发育，完善人体的形态和机能，增强体质。这对于维持和扩大社会再生产以及人类自身再生产，延长人的寿命，都有重要作用。

4. 美育

是培养学生认识美、欣赏美和创造美的能力的教育，也称审美教育或美感教育。美育要通过各种艺术以及自然和社会生活中美好的事物来进行。在现代教育中，美育越来越受到重视。

5. 教学

是教师的教和学生的学的共同活动。指学生在教师有目的、有计划的指导下，积极、主动地掌握系统的科学知识和形成基本技能，发展智力，增强体质，并形成一定的思想品德的过程。教学是学校教育活动的基本形式。

以上这些基本概念是互相联系和互相依赖的。智育主要是通过教学来实现的。德育主要是在智育的基础上进行的。教学始终具有教育性，是实现德育、智育、体育、美育的基本途径。

三、教育的基本要素及关系

教育作为一种培养人的社会活动，包含了许多方面的因素。要展示教育活动的复杂性，揭示出教育活动的内部矛盾，就要研究构成教育活动的基本要素及其要素之间的关系。

构成教育活动的基本要素包括教育者、受教育者和教育影响。

1. 教育者

凡是有意识地对受教育者施加影响、起到教育作用的人，都可以称为教育者。家庭是一个人受教育的重要场所之一，父母是子女最初和经常的教育者，社会教育中的“师傅”以及其他起到教育作用的人员也都是教育者。但当教育已成为社会的独立形式，特别是近代教育制度确立之后，教育者主要是指学校教师以及其他形式的教育机构的工作人员。

2. 受教育者

受教育者是教育的对象，是学习的主体。一个人从生到死都会受到来自他人的各种各样的影响，所以受教育者包括的范围十分广泛，可以说人人都是受教育者。自学校产生之后，受教育者主要指在校学生。随着社会发展和科学技术更新，成人接受继续教育成为必要，在职或脱产的教育亦很普遍，所以受教育者也包括在各种教育形式下学习的成年人。

3. 教育影响

凡是能够在教育者和受教育者之间起中介作用，促进教育者和受教育者之间联系的所有精神和物质的信息因素，都属于教育影响。其中主要指学校教育的教学内容和教育手段。教育内容是指教育者用来作用于受教育者的影响物，它是根据教育目的，经过选择和加工的影响物，包括各种教科书、教学参考书和其他形式的信息载体（如广播、电视、电影、报刊等），也包括教育者自身所拥有的各种知识经验、言谈举止、思想品质和工作作风，还包括经过选择和布置的具有教育作用的环境（如校园、教室和阅览室等）。教育手段指教育者用来作用于受教育者的方式、方法和工具。它既包括教育者和受教育者在教学活动中采用的教与学的方式方法（如讲读、演示和练习等），也包括教育活动时所运用的一切物质条件（如教具、试验器材和电化教育器材等）。

教育活动就是教育者以教育影响为中介作用于受教育者的过程。其三个基本因素是相互联系的，其中教育者是主导性的因素，它是教育活动的组织者和领导者，调控着受教育者和整个教育过程，从而促进受教育者的身心发展，使其达到预期的目的。

教育的这三个基本要素，构成了教育活动极其复杂的关系，如：教育者与受教育者；教育者与教育影响；受教育者与教育影响；教育内容与教育手段等。这些关系就是教育活动的内部矛盾。其中，主要的关系是教育者与受教育者的关系，这在教育活动中表现为教与学的关系，实质是教育与发展的关系。可以说，教育者与受教育者之间表现出来的教与学的关系、教育与发展的关系，就是教育的基本规律。在教育活动中，一切关系最后都归结在这一关系的运动中。

四、教学与教学过程

（一）教学

教学是学校教育活动的基本形式，是学校实现教育目的，培养合格人才的重要途径。教学在整个教育体系中居中心地位，发挥核心作用，它既是教育的主体部分，又是教育的基本途径（或形式）。

1. 教学的概念

教学的概念有广义与狭义之分。广义的教学包括人类所有情况下教和学的共同活动，不论是有组织、还是无组织的人与人之间的传授与学习的活动，都可称为教学。狭义的教学，专指在学校中教师与学生之间的有组织的教和学的活动。

由王道俊、王汉澜教授主编的《教育学》认为，“教学是教育目的规范下的，教师的教与学生的学共同组成的一种教育活动。在我国，教学是以知识的授受为基础的。通过教学，学生在教师有计划、有步骤的积极引导下，主动地掌握系统的科学文化知识和技能，发展智力、体力，陶冶品德、美感，形成全面发展的个性。所以，教学是学校实现教育目的的基本途径。”

教学与教育这两个概念的关系，是一个部分与整体的关系，教育包括教学，教学只是学校进行教育的一个基本途径，除教学外，学校还通过课外活动、生产劳动、社会活动等途径对学生进行教育。

教学与智育既有联系、又有区别。作为教育的一个组成部分的智育，即向学生传授系统的科学文化知识和发展学生的智力，主要是通过教学进行的。但不能把两者等同，一方面，教学也是德育、体育、美育的途径，另一方面，智育也需要通过课外活动等全面实现。把教学等同于智育，将阻碍全面发挥教学的作用。

教学还与学生在教学活动中的自学紧密相关，教学的目的是为了要不断地提高学生的自学能力，达到独立自主地学习，即所谓“教是为了不教”。

2. 现代教学的基本任务

(1) 引导学生掌握系统的科学文化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这是教学的基本任务，其他任务的实现是在完成这一任务的基础上进行的。

(2) 发展学生的智能和个性。传统的教学理论强调知识教学，主张教学以传授书本知识为中心，而现代教学理论则强调发展性教学，主张教学在向学生传授知识、技能的同时，发展学生的智力、能力和个性。所谓智力，指个体在认识过程中表现出来的认知能力系统。一般说来，是指人们的认识的能力，它包括观察力、注意力、思维力、想像力、记忆力等。能力则是人们顺利完成某种活动的心理特征。

当代教育学家赞科夫主张教学要“以尽可能大的效果来促进学生的一般发展”。其一般发展不仅指智力的发展，而且包括情感、意志、性格等整个个性的发展。可见现代教学的任务既要注重学生的智能（智力因素）的发展，又要注重学生的个性（非智力因素）的发展。发展学生的个性，是指发展学生的情感、意志、性格等良好的心理品质。在教学过程中，学生对知识掌握程度与这些非智力因素等个性品质是密切相关的。

(3) 发展学生的体力。教学还要发展学生的体力，这是全面发展的教育目的所决定的。所谓的体力，主要是指身体的正常发育成长与身体各个器官的活动能力，它包括人体活动的力量、灵敏、持久、速度等方面的内容；发展体力是指保护健康，增强体质和促进发育。

(4) 奠定学生科学世界观的基础，培养学生的良好的思想意识和职业道德品质。教学始终具有教育性，我们应充分发挥教学中的教育作用，把教书和育人统一起来。

以上四项教学任务互相关联，又各有其独特的内涵，不可分割，也不可混同。它们统一

在一个教学活动之中。其中传授系统的科学文化基础知识和技能是教学的中心任务,其他三项任务是在引导学生掌握知识技能的过程中同时进行、统一实现的。

(二) 教学过程

1. 教学过程的本质

教学是一个过程,即教师有目的、有计划地引导学生掌握知识技能,发展学生的能力、个性、体力并形成一定的思想品质的过程。教学过程是学生认识的过程,同时也是学生身心发展的过程。

首先,教学过程是学生的一种特殊的认识过程。

教学过程主要是引导学生掌握人类长期积累起来的科学文化知识的过程,是人类的认识活动之一,学生循序渐进的学习和运用知识的认识过程是贯穿于教学活动始终的。所以教学过程要受认识论的一般规律制约,遵循人类认识的普遍规律。但是教学过程又是一种特殊的认识过程,即它是学生个体的认识过程,具有不同于人类总体认识的显著特点。

(1) 间接性。在教学中,学生的认识主要以掌握人类长期积累起来的科学文化知识为中介,间接地认识现实世界,也就是说学生以学习书本知识,掌握间接经验为主。

(2) 引导性。教学中学生的认识过程是在教师的引导下进行的,教师在教学过程中起主导作用,学生需要在富有经验的教师的指导下进行认识,而不能独立完成。

(3) 简洁性。在教学中,学生的认识走的是一条认识的捷径,是一种科学文化再生产。正如马克思在《资本论》中所指出的:再生产科学所必要的劳动时间,同最初生产科学所需要的劳动时间是无法相比的,例如学生在一个小时内就学会了二项式定理。

其次,教学过程也是一个促进学生身心发展的过程。

教学过程主要是按一定的认识的任务和内容,依据认识论的规律和学生认识特点而组织进行的、逐步掌握知识和运用知识的过程,它在教师领导下把社会历史经验变为学生个体的精神财富,不仅使学生获得知识,也使学生整个个性获得发展。认识活动本身不等于学生身心发展的过程,但它是实现发展的途径和手段。学生身心的多方面发展只有在教学中通过认识活动这个轴心或基础才能实现。认识活动与结果,是发展的基础和条件。因而教学过程首先是认识过程,但同时又包括情感过程、意志过程、个性发展过程,教学与发展是密不可分的。

综上所述,教学过程是一种认识过程,也是促进学生身心发展的过程。在教学过程中,老师有目的、有计划地引导学生能动地进行认识活动,自觉地协调自己的志趣和情感,循序渐进地掌握文化科学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以促进智力、体力、和品德的发展,并为学生奠定科学世界观的基础。

2. 教学过程的基本阶段

关于教学过程基本阶段,在教育学史上曾有过许多的划分。如中国的孔子就将学习过程划分为“学”、“思”、“行”几个基本过程,后来《中庸》将学习过程划分为“博学之、审问之、慎思之、明辨之、笃行之”。西方近现代众多教育学家也曾指出了不同的教学阶段。如德国的赫尔巴特(1776~1841年)提出“明了、联想、系统、方法”四阶段。杜威(1859~

1952年)提出五步教学法:困难(发现疑难)、问题(从疑难中提出问题)、假设(做出解决问题的假设)、验证(推断那种假设能解决问题)、结论(检验修正假设、获得结论)等。

从学生掌握知识的过程来分,教学过程可分为五个阶段:

(1)启发阶段:启发学生兴趣,引起学生求知欲望的阶段。学习兴趣和求知欲望是直接推动学生学习的动力,具有浓厚的学习兴趣和较好的学习愿望是进行学习的基本条件和心理起点。

(2)感知阶段:学生感知新教材,形成表象、观念阶段,简称感知阶段。一般来说,在教学过程中,学生掌握和学习知识是从对教材的感知开始的。感知具有多样性,归纳起来主要有两大形式:一是直接感知,就是让学生直接接触所要学习的对象,如观察、实验、实习、参观、调查、访问以及让学生亲自参加社会活动和生产劳动等。一是间接感知,主要是靠教师的讲解,即教师的形象化语言和各种形象化直观教具等使学生获得对学习对象的认识。总之,学生对新教材的感知是学生掌握知识的初级阶段,是整个教学过程的基础。

(3)理解阶段:学生理解新教材、形成科学概念和理论阶段,简称理解阶段。就学生掌握知识的过程来说,学生只有理解教材、形成科学的概念,才算是真正掌握了科学知识和理论。因此理解阶段是教学过程中的中心环节。它是一个复杂的抽象思维过程,教师应该在学生占有感性材料的基础上,进一步引导学生进行分析、比较、综合和概括,让学生经过自己的思维活动透彻理解教材内容,而不是使学生机械地识记定义。

(4)巩固阶段:学生巩固知识阶段,简称巩固阶段。这个阶段在学生掌握知识的过程中是尤其重要的。这是因为学生学习的主要是间接经验、书本知识。这些知识是没有经过学生自己直接实践的,因此学生在学习中往往感受不深,易于忘记。同时,学生在各科教学中是连续不断地接受多方面的新的科学知识,如果教学中不帮助学生对知识进行巩固,下一步的教学往往会受到影响。学生对知识的巩固的方法多种多样,主要的有作业、练习、复习和阶段考试等。

(5)运用阶段:学生运用知识,形成技能技巧阶段,简称运用阶段。这个阶段是学生把知识转变为技能和技巧的阶段。运用知识又分为培养学生运用知识的正确性和准确性的最初运用阶段,以及培养学生运用知识的速度和效率的熟练运用阶段。教学中要在学生能准确地运用知识的基础上,大力加强学生熟练运用知识的程度。

教学中所经过的五个阶段,贯穿在整个教学过程中。那么在这个过程中教师应如何使学生更有效地感知和理解教材,应如何使学生更有效地去巩固知识和运用知识,应如何发展学生的认识能力,这都是教师在组织教学时所必须考虑的重要问题。

3. 教学过程的基本规律

教学过程中存在着直接知识与间接知识的关系、知识传授与思想品德教育的关系、掌握知识和发展能力的关系、教师的主导作用与学生的主体作用之间的关系。这四大关系客观地、不依人的意志为转移地存在于教学过程之中。因此在处理这些关系时也是有客观规律可遵循的,即:

(1)按照学生认识过程的规律组织教学。教学过程是学生的认识过程,这一过程除了具有人类一般认识过程的特点外,还具有自身的特点,作为教师在教学过程中只有认识到学生